

区域社会与文化类型丛书

地权·家户·村落

张佩国 著



学林出版社

域社会与文化类型丛书

地权·家户·村落

张佩国 著



学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地权·家户·村落 / 张佩国著.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07. 8

(区域社会与文化类型丛书)

ISBN 978-7-80730-405-0

I. 地… II. 张… III. 农村—土地所有制—研究—山东省—20 世纪 IV. F329.5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09860 号



区域社会与文化类型丛书

地权·家户·村落

作 者——张佩国

责任编辑——刘 娴

封面设计——严克勤

出 版——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学林出版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3 楼)

电话: 64515005 传真: 64515005

发 行——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学林图书发行部(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 1 楼)

电话: 64515012 传真: 64844088

照 排——南京展望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刷 刷——上海出版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640×965 1/16

印 张——16

字 数——23 万

版 次——2007 年 8 月第 1 版

200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3 300 册

书 号——ISBN 978-7-80730-405-0/C·14

定 价——29.00 元

(如发生印刷、装订质量问题,读者可向工厂调换。)

序^①

罗 仑

在张佩国副教授的新著《地权分配·农家经济·村落社区——1900~1945年的山东农村》即将付梓的前夕，我有幸读到书稿的全文。众所周知，一些中外学者自20世纪50年代以来曾先后对清代山东和华北（含山东）的农村经济进行过较深入的考察与研究，先后已有数本较有影响的专著问世。如今，本书作者又将此项区域经济研究延伸到1900年至1945年，仅就本课题涵盖的时空范围而言，即已填补了山东与华北农村社会经济研究的空白。业内人士一看便知，由于本课题的研究起点较高，如果作者没有从新的角度和新的视野来探讨这个问题的学术魄力，是断难下决心选择这个研究课题来著书立说的。翻开此书，即可看到：作者以地权分配为中心，将地权分配、农家经济和村落社区这三个紧密相关的问题融为一体，并把它们共同置于一个大生态环境体系中来加以考察，由于作者使用了这种将历史学和社会学相互贯通的研究方法，从而使本书颇具特色。下面，我将谈谈通读这本书稿后的一些收获、感想与体会。

在第一章《近代山东农业生态的透视》中，作者细密地研究了包括地形土质、气候条件、水系分布、自然灾害在内的自然环境以及包括耕作制度、水利状况在内的农业技术体系，还研究了包括交通网络、聚落地理在内的人文环境要素。不仅如此，作者还从人地关系的角度研究了近代山东这块超载的黄土地，并对这块黄土地进行了合理的农业经济区域划分。众所周知，外国学者在研究中国农村社会经济问题时，无

① 本序为2000年齐鲁书社出版时的序，这次重版时保持原貌。

论过去还是现在,都十分重视乡村社会生态环境这一要素。自从中美正式建交,特别是1978年改革开放二十年来,这种研究方法日益被我国社会经济史研究者所认同,并在不少论著中有所反映。但是,在我迄今所见到的有关农村社会经史研究论著中,可以说本书是讨论生态环境最为全面透彻的一本。我以为本书的这一鲜明特色,实应受到国内有关学者的充分重视。

在第二章《土地占有:历史演变与制约因素》中,作者分别对明末至清后期,清末至民国初年和抗战时期山东的土地占有演变趋势作了探讨,作者根据其已掌握的有关史料得出的结论是:在这一较长的历史时段里,本区土地占有情况基本上是沿着“分散化”、“继续呈分散化”和“进一步趋于分散化”的轨迹演变的。其主要理由就是自耕农和半自耕农在这一较长的历史时段里,一直在总农户中占最大的比例。众所周知,以往史学界对地权分配问题的研究,多局限于研究土地兼并、土地买卖、地权分割及由此派生而出的租佃关系和雇工经营问题。作者认为章有义先生在1988年提出的“小自耕农占有土地达40%~45%,或者说40%左右,乃是中国近代土地关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这一看法,一针见血地指明了以往农村地权研究中的误区。本书作者在认同了章先生的上述观点后,用较大的篇幅描述了小自耕农阶层的土地占有和变动情况。我认为,在研究地权分配问题时,将小自耕农占有土地的状况纳入视野之中的这种研究思路 and 做法,无疑会对深化地权分配问题的研究大有裨益。还应该指出的是,在描述了土地占有变动的形式与过程之后,本书作者还用了较多的篇幅,分别从经济作物的种植、农村副业、区域市场网络和地主经济条件下的土地积累等方面,对地权变动趋向分散的原因进行了微观的经济分析。此项研究成果,对于论证作者所持的“农业外的经济收入,对小自耕农及地主保持原有占地规模,均有着举足轻重的意义”这一论点,无疑是颇有说服力的。

在第三章《土地经营与农业增长》中,作者显示的功力尤深。在这一章里,作者首先指出:在近代中国农村土地经营惯行的租佃、雇工与自耕三种形式中,“以往的中国农村社会经济史研究乃至近代时人的社会调查、方志写作中,人们都将视线集中在租佃关系与雇佣关系上,而对小自

耕农、佃农的家内劳动及户际协作关系(即在农村中普遍存在的‘帮工搭套’)重视不够,甚或将其完全排除在分析视野之外”。我以为作者指出这一点,是很重要的,也是很中肯的。在本书中,作者还运用大量实证材料依次研究了租佃经营、雇工经营和自耕农经营的各个相关层面,并重点对家庭式农场和经营式农场的农业投入与产出作了详细的计量分析,以论证作者从美国学者德·希·珀金斯教授和黄宗智教授那里接受过来的那个著名的“土地边际收益递减规律”和由它派生出来的“内卷化”或“过密化”观点。在这里应该特别指出的是,作者在对上述两种农场的农业增长状况进行投入与产出的比较分析时,做到了尽量顾及农业增长的综合指标体系,并适当联系了影响土地经营形态及土地经营规模变动的相关因素,特别是做到了以大量实证资料来验证“土地边际收益递减规律”在不同土地经营规模条件下的具体表现形式。若将此项研究成果与德·希·珀金斯和黄宗智所作的有关研究成果相比,应该说又有了一些新的推进。作为论证中外学者所持的一家之言,一位我国青年学者,能做到此点,实在是中国农村社会经济史研究中的一件可喜可贺的事——尽管我本人对“土地边际收益递减规律”和由此派生出的“内卷化”或“过密化”理论尚存有异议。

在第四章《村落社区与国家权力的互动》中,作者对地权分配与村落社会结构的变化以及国家权力体制演变的关系问题进行了较深入的探讨。在这一章里,作者别开生面地探讨了包括村庄聚落地理的人文内涵、基层市场体系和婚姻圈、土地交易与村落边界的变动等内容在内的交易空间与村落边界问题,以及包括农村宗族组织、村落整体性组织和阶层局部性组织等内容在内的村落社区内源结构的整合与分化问题,同时还研究了包括村落社区沉重的农民负担、田赋征收中的弊端、征税与乡村行政体制的演变和乡村权力体制创新的困境等内容在内的国家征税体制与村落权力结构的问题。据我所知,在以往的研究者中,很少有人从地权分配的角度,来如此全面深入地审视村落社区与国家权力的互动问题,从这个意义上讲,应该说本书作者对深化山东与华北农村社会经济史研究作出了有益的贡献。

我与本书作者相识于南京大学。由于他来我校历史系受业于张宪

文教授攻读中国近现代史博士学位,当他选定本课题作为他的博士学位论文题目后,闲时常来我的书房小坐,于是,我们便有机会在谈天说地中相互交流一些研究心得。他是在鲁西南农村长大的一位农家子弟,对山东农村的山川、地理、人情有较切身的感性认识,多年来又对山东农村社会经济史研究情有独钟,本书就是他在过去学术积累和农村生活体验的基础上写出的一本颇有功力的处女作。读完这部书稿,受益良多,他问序于我,遂将读这本新著后的一些看法和体会写了出来,是为序。

1999 年春于南京鼓楼北京西路二号新村寓所

目 录

序	罗 仑 1
---------	-------

图表索引	1
------------	---

导 论	1
-----------	---

一 研究动机与学术现状	1
二 分析视野：寻求经济史与社会史的契合	6
三 分析范式的转换与研究方法的创新	13
四 资料运用问题	20

第一章 近代山东农业生态的透视

第一节 自然环境要素	27
------------------	----

一 地形土质	27
二 气候条件	30
三 水系分布	32
四 自然灾害	34

第二节 农业技术体系	35
------------------	----

一 耕作制度	36
二 水利状况	40

第三节 人工环境要素	42
------------------	----

一 交通网络	42
二 聚落地理	43

第四节 人地关系：超载的黄土地	44
-----------------------	----

第五节 农业经济区位的划分	47
---------------------	----

第二章 土地占有：历史演变与制约因素

第一节 土地占有权分配的历史演变	50
一 明末至清后期	50
二 清末至民国初年	53
三 抗日战争时期	60
第二节 土地占有权变动述描	63
一 变动形式	63
二 变动过程及惯行	70
第三节 土地占有权变动原因的微观经济分析	77
一 经济作物的种植	78
二 农村副业与区域市场网络	81
三 地主经济条件下的土地积累	90

第三章 土地经营与农业增长

第一节 土地经营方式：惯行述描与制度分析	96
一 租佃经营的民间惯行	97
二 租佃经营的管理体制	104
三 租佃与雇工经营的结合	109
四 雇工经营及其惯行	111
五 帮工搭套：户际协作关系	113
第二节 农业增长：投入与产出分析	117
一 农业经营规模与农场分类	117
二 “土地边际收益递减律”与农业经济指标体系	120
三 土地投入的技术经济限制	126
四 两类农场肥料和耕畜投入的比较分析	131
五 土地经营规模对水利投入的制约	143

六 土地投入产出的总体效益分析	146
-----------------------	-----

第四章 村落社区与国家权力的互动

——以地权分配为中心

第一节 交易空间与村落边界	153
一 村庄聚落地理的人文内涵	153
二 基层市场体系和婚姻圈	156
三 土地交易与村落边界的变动	159
第二节 村落社区内源结构的整合与分化	162
一 宗族组织：村落社会的主导	163
二 村落整体性组织	172
三 阶层局部性组织	182
第三节 征税体制与村落权力结构	187
一 农民负担的日益沉重	187
二 度量衡、币制与田赋征收的弊端	190
三 征税与乡村行政体制的演变	192
四 合法性危机：乡村权力体制创新的困境	196
结 语	203
附录 近代山东的度量衡及币制问题	209
参考文献索引	219
后 记	234
再版后记	238

图 表 索 引

图 1	近代山东人口变动速率曲线图	45
图 2	土地边际收益递减曲线	123
表 1	豫鄂皖赣四省小农上升阶梯	9
表 2	胶县、即墨乡村土壤调查表	29
表 3	山东省内四地气温、雨量比较表	31
表 4	山东境内河流概况表	33
表 5	1873~1946 年山东省耕地面积变动表	46
表 6	清代山东省人口密度变动情况	46
表 7	山东省六大经济区域对照表	48
表 8	19 世纪 90 年代山东各地区农地经营比例	53
表 9	光绪二十三年(1897 年)前后山东 42 县 191 村阶级构成情况	55
表 10	1912~1933 年山东省农户百分比变动情况	55
表 11	山东省十类地权形态农户户数百分率	56
表 12	潍县高家楼村机户土地占有与经营情况	84
表 13	高家楼村农家商业、手工业经营情况	85
表 14	广饶县北隋村出租户情况	104
表 15	惠民县第一区和平乡孙家庙大农具、耕畜户间分布情况	115
表 16	清平县土壤类型、适作物及地价	122
表 17	高密县辛庄、大团圩村麦、棉每亩收支概算	127
表 18	长山县郑家庄麦、豆每亩收支概算	127
表 19	潍县等 3 县 6 个典型村 251 户农家全部售出农作物的现金价值	130

表 20	莒南、赣榆县 13 个村各阶层占有耕畜种类百分比	135
表 21	博平县各类农户牲畜占有情况	138
表 22	山东农家饲养骡、驴、马之每日成本	140
表 23	惠民县孙家庙村各阶层农户经营土地块数、(相对村落)方向 及距离	142
表 24	招远县玉甲村经营地主王家乐家农业投入与收获情况	146
表 25	1915 年青岛李村区经营土地 20 亩之农家的农业支出、收入 情况	147
表 26	历城县祝甸乡 6 个村宗族姓氏分布	164
表 27	邹平县宗族祭田面积	171
表 28	青岛李村区庙宇调查统计表	178
表 29	平东县南村镇西北街数户地主土改前地产及身份状况	200
附表 1	主要都市度量器换算比较表	212
附表 2	各地地积弓步数及尺度标准比较表	213
附表 3	山东各粮市所用斗折合公斗数	214
附表 4	各地粮食每斗重量数	214

导 论

一 研究动机与学术现状

我一直对中国农村问题有着浓厚的学术兴趣,这不仅因为自己生长在农村,更重要的是基于对中国国情的认识。落后闭塞的广大农村与现代化城市并存,这种独特的二元社会经济结构是中国社会真正走向现代化的主要障碍。可以说,农村社会的现代化是中国社会现代化的主体内容。而对中国农村社会现代化的历史进程进行研究,是理解当代中国农村社会发展的必要前提。民国时期的中国农村社会发展,对于今天的史学研究来说,具有相当重要的学术价值。当时各地出版的有关农村问题的报刊不下一百种,将理论设计付诸实践的乡村建设团体众多,关于中国社会性质的大论战,也主要关涉农村的发展问题。

中国幅员广袤,各地区域文化、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存在较大的差异,所以必须选择某一特定的区域社会进行研究。山东是梁漱溟搞乡村建设的基地,民国时期存在着匪患、移民等较其他地区更为严重的社会问题,而且山东抗日根据地及以后的山东解放区,也为共产党最后夺取全国政权起到了较大的作用。所有这些问题,都使我迫切地想对民国时期山东农村社会进行深入细致的研究。

土地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物质基础,是社会物质财富的原始形成要素。从人与自然的关系看,农民与土地之间复杂的经济关系,始终贯穿于中国几千年农业文明的历史;基于对土地资源的分配而形成的人与人之间的种种权利关系,即土地制度问题,更是中国传统社会历史演变的主题。在近代中国社会发展历程中,土地问题同样也是最重要的社会问题。以革命史学的观点看,土地问题是民主革命的根本问题,国民党政权

的失败和共产党的胜利,都说明,比较好地解决土地分配问题,尤其是土地占有权分配问题,从而争取农民的广泛支持,为政权的合法性奠定深厚的社会基础,对于在中国这样一个农业国家所进行的社会革命来说,是至关重要的。因此,理解近代中国社会结构的深层变动,须从土地分配尤其是地权分配入手。

作为民国史起点的辛亥革命虽然推翻了清王朝,然而只是赶走了皇帝,封建专制的经济—社会—文化基础却不能在一个早晨就发生根本性的结构转换,落后封闭的农村社会尤其如此。所以在历史跨度的选择上,我将时段限定在1900至1945年,正是要避开以政治事件划分历史时期的习惯做法。下限止于1945年,主要考虑到此后数年间是山东解放区土地改革的历史时期,土地改革前后的山东农村,地权分配与村落社会结构有着较大差别。上限为1900年,也非绝对。农村社会的落后、封闭,表现在地权分配上,即是小农家庭经济发展的承继性。理解某一农户的地权分配及其经济现状,至少要上延三代,方可见其底蕴。这样,本项研究的主旨就可确定为:分析土地改革前近代山东农村地权分配与农家经济、村落社区的相关性。

从历史发展的宏观层面看,社会经济结构变迁与文化传统的演进,更是一个长期的历史发展过程。法国年鉴学派的第二代领袖费尔南·布罗代尔明确划分了三种历史时间,即“长时段”、“中时段”、“短时段”,并提出与这三种时段相适应的概念,分别称为“结构”、“局势”、“事件”。所谓“结构”,是指长期不变或者变化极慢的,但在历史上起经常、深刻作用的一些因素,如地理、气候、生态环境、社会组织、思想传统等;所谓“局势”,是指在较短时期内起伏兴衰、形成周期和节奏的一些对历史起重要作用的现象,如人口消长、物价升降、生产增减、工资变化等;所谓“事件”,是指一些突发事变,如革命、条约、地震等,只是“闪光的尘埃”,转瞬即逝,对整个历史进程只起微小的作用^①。地权分配与农家经济、村落社区相关性求解的实体定位,在历史时序上应属“长时段”层面,所以1900年的上限只具

^① 张芝联:《关于费尔南·布罗代尔的史学方法》,见《15至18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中译本序,三联书店1992年版,第7页。

有相对意义。在后面的研究中,我有时将历史时序上溯到明清时代,并利用一定数量的乾隆刑科题本档案资料,来说明地权分配的历史关联性,这并不仅仅是出于资料利用的技术性考虑。

本书的研究视角不同于一般的地方史编史学。以往涉及民国时期山东历史的研究成果大多偏重于中共党史、革命史方面,山东省内部分学者出版了大量这方面的著作,如《中共山东党史大事记》、《山东抗日战争史》、《山东人民支援解放战争史》、《山东革命根据地财政史稿》、《山东土地革命史》等。近几年有三部影响较大的山东地方史专著问世,即分别由孙祚民研究员、安作璋教授、吕伟俊教授主编的两卷本《山东通史》、七卷本《山东通史》、《民国山东史》。吕伟俊教授的著作是在过去十几年对张宗昌、韩复榘、王耀武等山东地方军阀研究的基础上写出的,更有其独特之处。

山东大学朱玉湘教授著《山东近代经济史述丛》一书,运用了大量地、市、县的档案资料,对近代山东农村的土地问题尤有深刻的研究。罗仑、景苏教授在20世纪50年代末所著的《清代山东经营地主的社会性质》,在国内外有广泛的影响,是国内“资本主义萌芽论”的代表性著作之一。路遥、徐绪典教授在对义和团运动进行研究的同时,也对近代山东农村社会经济进行了一定的调查与分析。此外,官美堞、庄维民、唐致卿、李平生等先生对近代山东农村经济史也均积多年研究,成果甚丰。

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所的张玉法院士治近代山东地方史有年,除著有《中国现代化的区域研究,山东省(1860~1916)》一书外,尚有《清末民初的山东地方自治》、《山东的农政与农业:1916~1937》等论文。《山东文献》除发表有关山东的文献资料外,也有关于近代山东史的论文发表。吴慧芳《民初直鲁豫盗匪之研究(1912~1928)》、刘素芬《烟台贸易研究(1867~1919)》、李国祁《十六世纪后期至二十世纪初山东莱州府的市镇结构及其演变》等论著,也极有参考价值。

在近代华北(含山东)农村社会经济史研究方面,美国、日本汉学界颇领风气之先。何炳棣先生著《黄土与中国农业的起源》、《中国古今土地数字的考释与评价》、《明清社会史论》、《1368~1953 中国人口研究》、《中国会馆史论》等书,为中国农村社会经济史研究作了基础性贡

献,其中《黄土与中国农业的起源》所运用历史地理学、地质学、土壤学、植物学等多学科方法,尤值得借鉴。黄宗智先生利用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明清档案、日本“满铁”调查资料,并对华北六个村庄和上海淞江华阳桥乡(“满铁”曾作过调查)进行了实地的考察,写出了《华北的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长江三角洲的小农家庭与乡村发展》,对他所总结的三种农民学传统——实体主义、形式主义和马克思主义作了一定的学术批评。赵冈先生出版过《中国土地制度史》一书,近年来更主张以制度经济学理论进行比较经济史的研究。施坚雅(Skinner)以一位人类学家的独特视野,用经济人类学的方法构建了“市场圈”理论,并以此把握近代中国农村的社会生态。杜赞奇(Presenjit, Duara)以“权力的文化网络”和“国家权力内卷化”的理论框架来涵盖 20 世纪前半期华北农村的社会变迁,在理论上给人以高屋建瓴之感,然所引资料缺乏旁证,以史料“填充框架”的痕迹亦时有显露。马若孟(Ranom H. Myers,一译拉蒙·迈尔斯)在《中国农民经济》(*The Chinese Peasant Economy: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in Hopei and Shantung, 1890~1949*)一书中,从微观与宏观两个层面,对近代华北农村作了详细探讨。关于山东农村,该书在两个村庄(后夏寨、冷水沟)的个案研究上,讨论了土地、资本、人力、租佃、贷款、市场、分家、农村领袖与组织、村县财政;在宏观层面的论述中,探讨了农业技术、土地利用、商业发展、战乱影响及农民生活,可谓勾画了一幅近代山东农村的全方位图景。而杨懋春则选择他童年所在的一个村庄——青岛附近的台头村,作文化人类学的研究,写成《中国的一个村庄:山东省台头村》(*A Chinese Village Taitou, Shantung Province*)一书。叶汉明博士关于潍县近百年社会经济变迁史的研究,其分析视野也是综合了经济史与社会史研究的不同视角。

上述诸位汉学家中,何炳棣教授受中国传统史学重史料考证方法之影响较为明显,同时还注意新方法的运用。他在关于黄土高原土质与农业经营的研究中,用他自己的话说,即是对于自然科学的研修,至少应达到从事该课题研究所需的最低知识限度。他确实是摆脱了西方学者“为框架而框架”的学术流弊,同时又不必受类似于国内纯意识形态化的教条主义限制,所以持论较公允。黄宗智先生“过密化”理论是贯穿其近代中

国乡村社会经济史研究的主线。“过密化”(或译为“内卷化”)不是他的发明,克利福德·吉尔茨(Clifford Geertz)最早用此概念研究爪哇的水稻农业。根据吉尔茨的定义,“内卷化”是指一种社会或文化模式在某一发展阶段达到一种确定的形式后,便停滞不前或无法转化为另一种高级模式的现象。在殖民地和后殖民地时代的爪哇,农业生产长期以来原地不动,未曾发展,只是不断地重复简单再生产^①。黄宗智先生拿过来应用于中国乡村研究,于方法上却有所发展。他指出,近代中国农业经营之“过密化”的特征为“有增长而无发展”,确是道出了中国近代城乡二元经济结构条件下乡村不发展的特征。当然,“过密化”的表述是否有待于改进,尚值得探讨。

纵观美国汉学界关于近代中国农村社会经济史的研究,会发现这些汉学家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就是比较注重乡村社会生态的研究,他们是把近代中国乡村作为一个社会生态系统加以研究的。如杜赞奇,尽管他的分析框架有缺陷,但华北乡村社会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几乎全被纳入其分析视野中,从农田水利、土地买卖、宗族活动、乡区财政到看青会等乡村组织可以说是无所不包。在此之点,日本学者的研究则更进一步。曾参加过“满铁”中国农村惯行调查的日本学者旗田巍,构造了关于华北农村社会的“村落共同体”理论,是把华北乡村看作一个“有开有闭”的有机整体进行研究的^②。这是基于这样一个事实,即近代中国农村,实际上仍处于传统农业社会,“脸朝黄土背朝天”的中国农民只能“靠天吃饭”,灾害频仍、土匪蜂起、战祸连年、捐税苛重,传统小农耕作方式与相对封闭的村落社会构成了近代中国农村特定的社会生态图景。日本著名的中国法制史专家仁井田陞比较客观地评析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满铁”调查所用的是法律社会学、经济人类学综合方法,即从民事习惯的角度对乡村土地买卖、土地分割、土地经营、宗族活动进行人类学调查的方法^③。足立启二关于清代华北农业的研究,也是从社会生态学的视角分析了清代华北农

① Clifford Geertz. *Agricultural Involution: The Process of Ecological Change in Indonesia*.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3.

② [日] 旗田巍:《中国村落共同体理论》,东京,岩波书店 1973 年版。

③ [日] 仁井田陞:《〈中国农村惯行调查〉序》,东京,岩波书店 1952 年版。